

就业重磅文件!中央层面首次出台“二十四条” 扩大小工农医类专业招生规模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是新时代新征程就业工作的新定位、新使命。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25日发布,部署拓展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成才渠道、保障平等就业权利等二十四条举措。这是新时代以来,首次从中央层面出台的促就业指导性文件。

城镇就业稳定增长 失业水平有效控制

意见要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贯彻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的方针,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基础,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为引领,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为抓手,以破解结构性就业矛盾为着力点,以深化就业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以不发生规模性失业风险为底线,持续促进就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实现劳动者工作稳定、收入合理、保障可靠、职业安全等,不断增强广大劳动者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支撑。

经过努力,就业机会充分、就业环境公平、就业结构优化、人岗匹配高效、劳动关系和谐的局面逐步形成,系统集成、协调联动、数字赋能、管理科学、法治保障的就业工作体系更加健全。城镇就业稳定增长,失业水平有效控制,劳动参与率基本稳定,现代化人力资源加快塑造,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稳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劳动者就业权益有效维护,使人人都有通过辛勤努力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

支持发展吸纳 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就业促进协调联动,意见提出,强化宏观调控就业优先导向,把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先目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增强现代化产业体系就业协同性,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努力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现代农业,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增强农业就业吸引力。

企业是经济的微细胞。支持各类经营主体稳岗扩岗,支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意见首次提出,对就业示范效应好的经营主体,同等条件下优先保障建设用地计划,优先提供用工支持服务。

提升区域协调发展就业承载力,引导资金、技术、劳动密集型产业从东部向中西部、从中心城市向腹地有序转移,促进区域间就业均衡发展。培育就业扩容提质新动能,拓展数字经济就业新空间,增加绿色就业新机会,开辟康养就业新领域,发展银发经济,催生新的就业增长点。

提高教育供给 与人才需求的匹配度

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意见强调,提高教育供给与人才需求的匹配度,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扩大小工农医类专业招生规模,根据社会需要、产业需求、职业开发优化调整学科专业设置;将就业状况作为办学资源配置、教育质量评估、招生计划安排的重要依据,对就业质量不高的专业实行红黄牌提示制度;将职业生涯教育融入高校人才培养全过程,推动在普通高中阶段开展职业启蒙、职业认知、职业体验。

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技能中国行动,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构建贯穿劳动者学习工作终身、覆盖职业生涯全程的技能培训制度;指导企业按规定足额提取和



2024年9月25日,雄安新区举办大型人力资源招聘会。新华社发

使用职工教育经费,保证60%以上的经费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培训,允许用于企业建立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拓宽技能人才发展通道,建立完善国家资历框架,推进“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证书”制度实施,积极挖掘培育新的职业序列,及时发布新职业;动态发布技能人才薪酬价位信息,引导企业逐步提高技能人才薪酬待遇。

创造适合老年人的 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

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意见要求,拓展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成才渠道,鼓励青年投身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创业,有条件的地方可对位于县乡中小微企业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空间,组建区域劳务协作联盟,开展劳务品牌认定培育,完善就业服务、职业培训、权益维护一体化外出务工服务体系;推动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帮扶常态化,防止因失业导致规模性返贫。完善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鼓励支持企业吸纳就业、自主创业,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创造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加强求职就业、技能培训等服务。

优化自主创业灵活就业保障制度;支持灵活就业健康发展,建设区域性行业性零工市场、功能化便捷化零工驿站;对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的,按照规定给予一定的社会保险补贴。

针对3亿农民工群体,意见提出,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空间,推出一批适应乡村全面振兴需要的新职业,注重引导外出人才返乡、城市人才下乡创业。“近十年在中西部地区就业的农民工增长27.1%,越来越多人选择返乡创业。”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就业创业研究室主任陈云说,这次意见首次提出加快形成双向流动、互融互通的统筹城乡就业格局,意味着将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完善相关服务。

建立全国统一的 就业信息资源库

健全精准高效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意见指出,完善覆盖全民的就业公共服务制度,定期开展业务练兵、技能比武,支持就业公共服务机构、高校等的就业服务从业者申报相关专业职称,推动人力资源服

务业创新发展、扩大服务供给。夯实基层导向的就业公共服务基础,将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及国土空间相关规划,促进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就业困难群体倾斜。

推行数字赋能的就业公共服务模式,建立全国统一的就业信息资源库,推出全国就业公共服务平台;推广数字赋能、实地摸排、精准服务的模式,推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公安、民政、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数据共享比对,将政策和服务主动精准推送给用人单位和劳动者。

保障妇女合法权益 构建生育友好的就业环境

提升劳动者就业权益保障水平,意见强调,保障平等就业权利,完善残疾人按比例就业、集中就业、自主就业促进机制,发挥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促进就业作用;保障妇女在就业创业、职业发展、技能培训、职业健康与安全等方面的合法权益,健全生育保障、普惠托育、就业扶持等支持体系,构建生育友好的就业环境。

促进劳动报酬合理增长,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加强对企业工资收入分配的宏观指导,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队伍建设,持续整治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有效治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求职陷阱等乱象。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推动用人单位及职工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推动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向职业劳动者广覆盖;完善就业与失业保险、最低生活保障联动机制。

积极应对人工智能等 对就业的影响

凝聚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工作合力,意见指出,强化支撑保障,研究完善就业促进、反就业歧视相关法律制度;加快建构中国就业理论体系,加强就业理论研究和咨询智库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完善规模性失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积极应对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快速发展对就业的影响。

意见还要求,营造良好氛围,适时开展集中性就业促进和技能宣传活动,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推动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就业的良好氛围。

综合新华社、央视新闻

24条举措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1. 强化宏观调控就业优先导向
促进财政、货币、产业、价格、就业等政策协同发力,提高发展的就业带动力

2. 增强现代化产业体系就业协同性

努力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
3. 支持各类经营主体稳岗扩岗
4. 提升区域协调发展就业承载力
5. 培育就业扩容提质新动能
开辟康养就业新领域,发展银发经济

6. 提高教育供给与人才需求的匹配度

扩大小工农医类专业招生规模;优化调整学科专业设置;对就业质量不高的专业实行红黄牌提示制度;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

7. 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8. 拓宽技能人才发展通道

积极挖掘培育新的职业序列,及时发布新职业

9. 拓展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成才渠道

支持留学回国人员同等享受就业创业政策和服务

10. 做好退役军人就业服务保障

11. 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空间
注重引导外出人才返乡、城市人才下乡创业

12. 完善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

创造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

13. 优化自主创业灵活就业保障制度

对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的,按照规定给予一定的社会保险补贴

14. 完善覆盖全民的就业公共服务制度

支持就业公共服务机构、高校等的就业服务从业者申报相关专业职称

15. 夯实基层导向的就业公共服务基础

16. 推行数字赋能的就业公共服务模式

17. 保障平等就业权利

消除地域、身份、性别、年龄等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畅通社会流动渠道

18. 促进劳动报酬合理增长

19.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20. 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
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

21. 加强组织领导

22. 强化支撑保障

23.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24. 营造良好氛围

